

证券代码：300416

证券简称：苏试试验

公告编号：2020-010

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分配预案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7,298,238.46 元，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53,049,668.71 元。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,304,966.87 元后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71,829,920.06 元；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0,522,985.20 元。

公司 2019 年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5,577,52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,336,629.05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。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分配比例将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，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、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，符合公司目前的

发展时期，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、合规、合理，与公司业绩及成长性相匹配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长远的发展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投资者利益和公司长远的发展，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9日